

证券代码：600711

证券简称：盛屯矿业

公告编号：2015-017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5年3月9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5 年 3 月 9 日 上午 9 点 30 分

召开地点：厦门市金桥路 101 号世纪金桥园商务楼四楼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15 年 3 月 9 日

至 2015 年 3 月 9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
2	《公司 2014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
3	《公司 2014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
4	《公司 2014 年利润分配方案》	√
5	《关于续聘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 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7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诺利润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	√

8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	√
9	《公司2014年社会责任报告》	√
10	《公司201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11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4年履职情况报告》	√
12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盛屯金属有限公司提供两年期授信担保额度申请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所有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讨论通过，并于 2015 年 2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刊登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12 号议案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_____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 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

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 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711	盛屯矿业	2015/3/2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5 年 3 月 3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00-17:00；

2、登记办法：（股东登记表见附件 1）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3) 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 2015 年 3 月 3 日下午 17 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3、登记地点与联系方式：厦门市金桥路 101 号世纪金桥园商务楼四楼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联系人：邹亚鹏

联系电话：0592-5891693

传真：0592-5366287

邮政编码：361012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特此公告。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2 月 17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2：投资者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的操作流程

附件 3：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

● 报备文件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第十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15 年 3 月 9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正文			

	及摘要》			
2	《公司 2014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 2014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4	《公司 2014 年利润分配方案》			
5	《关于续聘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7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诺利润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			
8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			
9	《公司 2014 年社会责任报告》			
10	《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11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4 年履职情况报告》			
12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盛屯金属有限公司提供两年期授信担保额度申请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投资者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的操作流程

投票日期：2015 年 3 月 9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

总提案数： 12 个

一、投票流程

（一）投票代码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表决事项数量	投票股东
738711	盛屯投票	12	A股股东

（二）表决方法

1、一次性表决方法：

如需对所有事项进行一次表决的，按以下方式申报：

议案序号	内容	申报价格	同意	反对	弃权
1-12号（共12个议案）	一次性投票是指本次股东大会1-12项提案，共12个议案。	99.00元	1股	2股	3股

(三) 表决意见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四) 买卖方向：均为买入

二、投票举例

(一) 股权登记日 2015年3月2日 A 股收市后，持有某公司A 股（股票代码600711）的投资者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1-12号提案投同意票，则申报价格填写“99.00元”，申报股数填写“1股”，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711	买入	99.00元	1股

(二) 如某 A 股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 2 号提案《公司 2014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投同意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711	买入	2.00元	1股

(三) 如某 A 股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 2 号提案《公司 2014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投反对票，应申报如下：

投反对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711	买入	2.00元	2股

(四) 如某 A 股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

次网络投票的第2号提案《公司2014年董事会工作报告》投弃权票，应申报如下：

投弃权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711	买入	2.00元	3股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一）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统计表决结果时，对单项方案的表决申报优先于对包含该议案的议案组的表决申报，对议案组的表决申报优先于对全部议案的表决申报。

（三）股东仅对股东大会多项议案中某项或某几项议案进行网络投票的，视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其所持表决权数纳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数计算，对于该股东未表决或不符合本细则要求的投票申报的议案，按照弃权计算。

附件3：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

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特别提醒投资者可以咨询其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是否已完成网投系统升级，以及是否可以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15年修订)》规定方式提交网络投票指令。